

國立金門大學

「2017創新創業團隊企劃競賽」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在創新創意的時代中，無論在實體或網路虛擬商店的經營，均需發揮創新創意才能達到成功。而為了提昇企業經營的創新創意層面，透過創新與創意的發想，並結合現代行銷策略與企劃的導入，提升整體績效與成果。

另一方面，為提升各行各業競爭力，培養優秀人才，特邀請企業界共襄盛舉，共同合作舉辦本次競賽，並藉由企劃作品的發表會，進而協助企業發掘與看見優秀人才，提供就業機會、增強社會競爭力，並達成學以致用的效果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高教司

主辦單位：國立金門大學特色大學計畫辦公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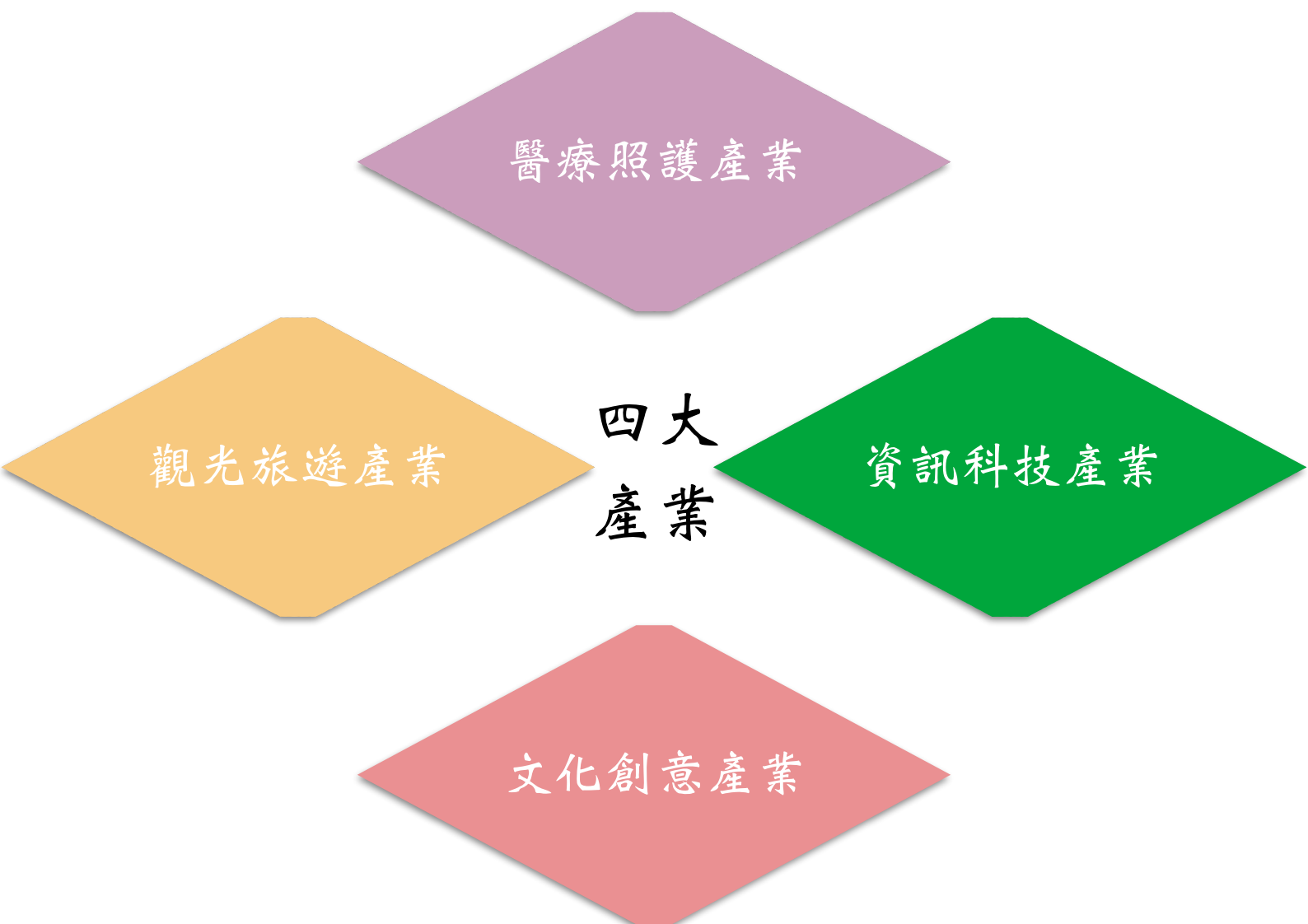
承辦單位：國立金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

三、競賽時程：

活動階段	活動時程	備註
報名期間	106 / 10 / 27 (五) ~ 106 / 11 / 24 (五)	1. 至粉絲專頁中填寫線上報名表。 2. 11/24 (五) 中午 12 點報名截止
電郵報名資料 及參賽資料	106 / 10 / 27 (五) ~ 106 / 11 / 30 (四)	1. 11/30 前電郵報名資料及參賽資料 2. 電郵信箱： NquHero@gmail.com
公告參賽名單	106 / 12 / 01 (六)	網路公佈參賽名單 (含資料審查)
公告決賽名單	106 / 12 / 02 (六)	網路公佈決賽名單及決賽簡報順序
決賽日期 (現場簡報)	106 / 12 / 09 (六)	決賽現場簡報 (國立金門大學) (簡報/口頭 10 分鐘、問答 5 分鐘)
頒獎典禮	106 / 12 / 09 (六)	頒發獎狀及獎金

四、競賽議題說明：

競賽主題分為四主題，由參賽者自行選擇合適之主題參賽，須有完整計畫書，能夠清楚呈現其創新創業概念與精神完整性，提出具市場可行性的營運企劃，或產品的設計模式進行參賽，且如能強調主題以金門在地為主為佳。



五、參賽團隊在可獲利及量產的條件下，構想出新產品或就針對現有產品進行技術或設計上的改良皆可。活動報名：

(1) 參賽資格

- 須為全國大專校院大學部、碩士班在學學生(不含碩士在職專班)，以二至五人組隊方式報名參加(可跨校、跨系組隊參加)，同一人不得同時跨隊參加。

- 每隊須推派一名同學擔任隊長(聯絡人與簡報主要報告人)。
- 參賽團隊應為未申請公司行號設立者。
- 每隊需有 1 ~ 2 位指導老師協助輔導為限。
-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隊伍自行創作，如參賽作品為目前既有產品或目前既有智慧財產權的加值應用，需取得目前既有智慧財產權擁有者的同意書，不得有抄襲或節錄其他任何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、創意及作品。參賽作品之著作權為主辦單位所有，如有任何違反著作權事宜或其他相關侵權行為，立即取消參賽資格，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，後果須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。參賽作品若因上述情節造成第三者權益損失，參賽者應負完全法律責任並不得異議。
- 已參賽過其他創新創業比賽者，可以參與競賽。

(2) 完整的參賽資料參賽資格

- 線上填寫報名表，詳情請上『國立金門大學創新創業團隊企劃競賽』粉絲專頁查閱，QR Code 如右：
- E-mail線上寄送繳交企畫書(含參賽切結書)



六、競賽方式：

(1) 第一階段評選(初審)

- 以書面審查為主，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，擇優挑選前二十名團隊進入第二階段。
- 第一階段評選結果，將於 106 年 12 月 02 日公告入圍前二十名團隊，進入第二階段決賽名單於競賽粉絲專頁公布，並 E-mail 通知隊長。

●第一階段評選標準：

	評分項目	百分比
初賽 (書面審查)	企劃架構格式	20%
	企劃報告內容	25%
	營運模式分析	15%
	財務規劃	20%
	創新概念	20%

(2) 第二階段評選(決賽)

- 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，對進入決賽隊伍進行實質審查。進入第二階段之競賽團隊，需準備上台簡報十分鐘，並接受五分鐘之評審詢答；請參賽隊伍務必掌控簡報時間，超過時間則需酌予扣分。
- 各團隊出席人員須先上網報名出席第二階段評選(決賽)。
- 各團隊必須先行準備簡報，簡報方式不拘。
- 如參賽團隊無法自行準備評選當天簡報所需之器材，須於(12月06日中午12:00前)向主辦單位提出；若於決賽當天提出申請者，主辦單位得不予受理。
- 決賽當天上台簡報順序，將於當天報到時，由隊長代表抽籤決定上台順序。如參賽隊伍無法於9:00前準時報到，則該隊簡報順序將由主辦單位代抽。
- 第二階段評選標準：

	評分項目	百分比
決賽 (現場簡報)	企劃書架構與內容	30%
	營運模式分析	10%
	財務規劃	15%
	創新概念	15%
	簡報表現與現場應答	30%

- 決賽時間：106年12月09日08:30~16:00
決賽地點：國立金門大學 理工大樓一樓101呂慶安演講廳

決賽流程表：

※活動時間以當日活動時間為準。

日期	起迄時間	活動項目	地點	備註	
106 年 12 月 09 日 星 期 六	08:30 09:00	參賽選手報到	呂慶安 演講廳		
	09:00 09:10	活動開幕式 主辦單位致歡迎詞	呂慶安 演講廳		
	09:10 12:00	各組簡報與評審提問	呂慶安 演講廳		
	12:00 13:00	評審午休用餐	呂慶安 演講廳		
	13:00 15:15	各組簡報與評審提問	呂慶安 演講廳		
	15:15 15:30	評審、選手茶敘	呂慶安 演講廳		
	15:30 16:00	公佈成績並頒獎	呂慶安 演講廳		

七、獎勵方式：

- 初賽 - 參加獎 20 隊，頒發參加獎狀乙只。
- 初賽 - 入圍獎 20 隊，除頒給入圍獎狀乙只外，並取得決賽資格。
- 決賽 - 冠軍 1 隊，獎金貳萬伍千元整(或同價值之禮卷)，冠軍獎狀乙只。(需依相關規定扣除補充保費與所得稅等費用)
- 決賽 - 亞軍 1 隊，獎金壹萬伍千元整(或同價值之禮卷)，亞軍獎狀乙只。(需依相關規定扣除補充保費與所得稅等費用)
- 決賽 - 季軍 1 隊，獎金壹萬元整(或同價值之禮卷)，季軍獎狀乙只。(需依相關規定扣除補充保費與所得稅等費用)
- 決賽 - 優等 2 隊，獎金柒千元整(或同價值之禮卷)，優等獎狀乙只。(需依相關規定扣除補充保費與所得稅等費用)
- 決賽 - 最佳簡報獎，獎金肆千元整(或同價值之禮卷)，獎狀乙只。(需依相關規定扣除補充保費與所得稅等費用)
- 決賽 - 創意點子獎，獎金肆千元整(或同價值之禮卷)，獎狀乙只。(需依相關規定扣除補充保費與所得稅等費用)
- 決賽 - 行銷創意獎，獎金肆千元整(或同價值之禮卷)，獎狀乙只。(需依相關規定扣除補充保費與所得稅等費用)
- 決賽 - 創新企劃獎，獎金肆千元整(或同價值之禮卷)，獎狀乙只。(需依相關規定扣除補充保費與所得稅等費用)

特別說明：

- 1.本競賽得按各獎項錄取比例增(減)各獎項錄取名額。
- 2.本競賽若有規範不詳盡之處，主辦單位保有更動之權利。
- 3.凡得獎作品(含初賽)之指導老師可獲頒指導證明獎狀，
每位參賽隊員均可獲得獎狀乙只以資鼓勵(70分以上)。
- 4.作品繳交後恕不接受再更改指導老師或增減組員。
- 5.每一得獎團隊僅可獲 1 個獎項，以最高價值的獎項為先。

八、企畫書撰寫說明：

- (1)企畫書格式可直接至競賽活動網站下載，<http://goo.gl/L5J9dW>。
- (2)文件格式為 A4 規格紙張、直向橫書，以 Word及PDF 電子檔格式寄送至E-mail: NquHero@gmail.com 信箱。
- (3)企劃書請編頁碼，以便查對。
- (4)企劃書之標題、章節、內容無規定格式，惟頁數需 25 頁以內。
配合圖片、表格、插畫可讓說明更易瞭解,但務必標示清楚。
- (5)各項引用資料應註明資料來源(請引用較具公信力之單位)及資料日期。
- (6)企劃書內容安排可不按照參考格式，但務求能清楚說明創意的價值與可行性。
- (7)為公平起見，企劃書須以匿名方式進行評選作業，不得有參賽者之所屬單位、姓名及相片等相關個人資訊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1)凡報名參與創新創業競賽之隊員，視同接受主辦單位所公告之競賽辦法及各項公告、規則與評選結果，若有違反之情事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競賽或得獎資格。
- (2)參賽團隊於競賽期間之各項資料，其相關智慧財產權為主辦單位所有，並須無償授權國立金門大學使用，授權使用範圍僅限於活動宣傳推廣、活動相關紀錄與成果發表展示，不得作為營利之用。
- (3)參加評選之計畫書如涉及著作權、專利權等之傷害，由法院判決屬實者，追回入圍資格與獎勵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送件申請之計畫書亦不得有抄襲或代筆之情事，若經發現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4)參賽作品如在交送運輸過程中有所損壞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(5)請各團隊隊長務必確認信箱與手機運作是否無誤，以便相關重要事項之聯繫。

- (6)主辦單位擁有隨時修正競賽相關辦法與規定之權利，以競賽活動網站最新公告為準。
- (7)參賽團隊成績未達標準時，該獎項得從缺。
- (8)基於公平原則，各申請團隊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，請申請團隊在上傳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前，仔細確認報名相關資料的正確性。

十、活動聯絡窗口：國立金門大學特色大學計畫子計畫
2017創新創業團隊企畫競賽

十一、活動聯絡人：金門大學工管系系助理 蕭玉珊 小姐

Tel: 082-313922 Fax: 082-313923

E-mail: NquHero@gmail.com